

# 纪检部交流会总结(优质5篇)

总结是在一段时间内对学习和工作生活等表现加以总结和概括的一种书面材料，它可以促使我们思考，我想我们需要写一份总结了吧。那关于总结格式是怎样的呢？而个人总结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整理的个人今后的总结范文，欢迎阅读分享，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 纪检部交流会总结篇一

关于xx公司纪检监察机构“三转”的报告

按照中央纪委最近对纪检监察工作提出“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的要求，xx公司以“三转”新要求作为党风监督工作抓手，有针对性地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不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新进展。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 一、公司纪检机构工作现状

（一）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及主要工作职责情况：公司纪委在公司党委的领导下开展工作，纪委委员3名，其中纪委书记1名；纪检监察机构设于公司监察审计部，设部长、监察审计专员各1名。

主要职责是：

1、承办公司纪委的日常事务，协助党委纪委抓好党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和惩防腐败体系建设工作。

2、负责检查监督公司各级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及各级管理人员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政令以及上级党组织的决定、决议、集团重大决策、制度情况。

3、负责拟定公司党风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的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

和党风方面的检举、控告、申诉、建议以及反映，查处公司范围内各级党组织、党员干部违纪违法案件。6、负责自办案件的审理。

7、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干部监督工作，参与组织人事部门对领导人员选拔的考核、聘任程序监督。

8、组织、指导公司效能监察工作。

9、协助上级纪检\_门和司法机关的办案工作。10、参与特别重大事故的调查处理。

## （二）“三转”进展情况：

一是提高对“三转”要求的认识。公司纪委充分认识到落实“三转”要求是适应党风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任务发展的现实需要，是加强反腐败体制机制创新和制度保障的客观要求，纪检监察工作必须立足于落实好“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的要求，扎实推进纪检监察组织制度创新、提高履职能力和工作成效。

二是加强监督检查，促进党风廉政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加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监督检查，切实提高监督检查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继续加强对违规使用公车、公款吃请、公款旅游、违反财经纪律、奢侈浪费等问题监督检查，发现违纪违规行为要及时查处。

一是正确处理“监”与“察”的关系，进一步发挥党风监督工作的治本功能。深入开展党风监察工作，既要集中精力监督检查，更要注重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和解决，防止只“监”不“察”。一方面，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充

分利用在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线索，揭露和查处腐败问题。另一方面，要深入思考监督检查中暴露出来的问题，研究提出健全完善部门工作机制、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保证权力在正确的轨道上行使。

二是坚持以发现和查处腐败问题为主。对下属的分子公司要突出执纪监督和问责追究，减少对监督对象工作过程的常规性检查，针对反映的问题开展专项检查和约谈。调整监督的思路和要求，由事中的过程监督转变为事后的结果监督，由配合职能部门开展业务检查转变为对履行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由参与式的被动监督转变为立项式的主动监督。三是发生信访举报迅速查清事实真相。拓宽线索来源渠道，更加关注业务检查、专项检查发现的问题，更加关注审计中发现问题，以信访举报线索为重点，严肃查办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行为，严肃查办贪污贿赂、失职渎职、违反财经纪律、违反廉洁从业规定的案件，严肃查办发生在物资采购、招标投标和新增业务中侵害企业利益的不廉洁行为，并严格实行责任追究，加大责任追究力度。

#### （四）本企业纪检工作的特点

职责权限明确，问题线索查办有力，关注审计中发现问题。坚持抓早抓小、治病救人，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早查处。

二、公司纪检机构深化“三转”面临的主要问题（一）在职能定位上，在发挥职能作用方面，存在职能泛化现象，有时还成为业务部门违纪违规行为的“挡箭牌”；有时甚至直接充当监管主体和责任主体，协调变牵头，牵头变主抓，主抓变负责的现象。

（二）在监督执纪问责上，习惯于老办法，习惯传统手段，工作创新不足。

（三）在知识领会方面，目前，纪检监察机关对“三转”要求有一个基本认识，但对“三转”的科学内涵和具体要求理解不深、把握不透，还停留在表面，特别是对转职能、转方式重点解决什么、有何路径等重点问题，缺少系统思考。

### 三、对中央企业纪检机构深化“三转”的意见建议

（一）要多方位创新。党风监督工作“转方式”，既要创新工作理念，创新工作机制，还要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党风监督机构必须围绕监督主体，坚持问题导向，在探索“再监督”的途径和方法上创新破题。

（二）要强化宣传教育。这是推动纪检监察机构贯彻“三转”要求的前提。重点是针对目前纪检监察机构存在的思想顾虑，切实加大宣传力度，正确引导纪检监察机构集中精力把自身职责干好，为顺利实现“三转”营造良好的内部环境。

律检查体制机制改革和创新，切实推动纪律检查工作双重领导体制具体化、程序化、制度化，强化上级纪委对下级纪委的领导，为纪检监察机构落实“三转”提供有力的体制保障。

xx公司将持续做好党风监督工作，以“三转”新要求为抓手，坚持监督履职依本位、推进工作求创新、自身建设讲实效，不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为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作出努力。此报告。

xx股份有限公司纪委 2014年7月4日

根据县纪委全会及有关文件精神，我局围绕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召开专门会议，学习县纪委有关会议和领导讲话精神，结合当前我县开展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认真研究部署“三转”工作，强力推进，营造了早转、快转、真转的浓厚氛围。一、转职能。

按照上级纪委安排部署，结合我局实际，进一步理顺了局纪检监察室的职能定位，并按要求及时调整了局纪检组长同志的业务分工，将其原所分管的司法鉴定、法律援助、公证、律师工作全部调整给其他班子成员分管，让其专抓局纪检监察工作，进一步理清了工作思路，提高了工作效率。

## 二、转方式。

三月份将组织全局党员干部集中开展理想信念、党性党风党纪和从政道德教育，组织局班子成员、基层党支部负责人及全体干部职工到县警示教育基地接受警示教育。制定完善并严格执行述职述廉、民主生活会、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县各项作风建设规定，控制“三公”经费，公车运行、公务接待费用，与同期相比实现大幅下降。

## 三、转作风。

一是完善制度，强化管理。强化机关作风建设从内部抓起，局机关严格实行上下班制度，自3月10日起，由原来每日一次签到改为每天上、下午两次签到制，由班子成员监督落实，做到每月一通报，进一步转变机关作风，提升机关效能。二是强化学习，提升素质。采取集中学习等形式组织局领导班子、局机关全体同志系统学习反腐倡廉各项新规定，促进全局干部对反腐倡廉各项新规定全新的认识。三是加强培训，提高技能。把加强干部教育培训作为一项日常工作来抓，采取“请进来”集中培训、“走出去”学习培训、“大讲堂”交流培训、“跟班学”操作培训、“测能力”考试培训等多种方式为干部“充电”，着力提升干部队伍综合素质和整体能力。

## 关于落实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工作情况汇报

2014年，在市纪委和工业新区两委的正确领导下，我们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纪委全会精神，严格按照省推进“三

转”电视电话会议要求，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明确职责定位，突出主业主责。上半年，我们围绕“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积极变角色、移重心、树形象，改进工作方法、创新工作机制，有效地推动了我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 一、落实“三转”工作开展情况

不到位，兼职较多，与日趋繁重复杂的工作任务极不适应，致使一些工作只能疲于应付，严重影响了工作开展和职能的发挥。针对以上问题，上半年我们把抓组织建设作为落实职能头等大事，认真谋划、深入调研，争取党工委支持。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纪检监察组织和村级监督机构建设的实施意见》，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区、两园一乡、村级纪检组织建设，将监督触角延伸到各行政村，真正实现监督工作区、乡、村三级联动，为落实监督执纪问责职能提供了组织保障。

优化机构人员配置。突出办案力量、强化监督力量，将力量向办案一线倾斜。今年，区纪委增加工作人员3名，并对区纪工委职能科室进行了重新调整，充实了办案力量，加大了办案工作领导力度。

归还“责任田”突出主业。针对各基层纪检组织担心权力削弱、利益受损不愿放，担心失去监督抓手不敢放，不知道哪些该放哪些该留不会放等顾虑，我们及时统一认识，厘清职责，坚决把别人的“责任田”还回去，坚决把不该管的工作交还给主责部门。对有纪委监察局参与的议事协调机构进行了清理，共清理议事协调机构19个，目前正在与新区两委协调退出机制。出台了《关于进一步规范乡镇、园区纪委（纪工委）书记区垂直部门纪检组长（纪委书记）职责分工的通知》，进一步清理规范基层纪委书记在党委（党组）内部的分工，切实解决其身兼数职的问题，确保他们把主要精力转移到执纪办案和监督检查上来。

## （二）移重心，强化执纪监督

加大查办案件力度。我们始终把查办案件摆在突出位置，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上半年，我们克服人员少、案件多、设施不齐全等困难，推行全员办案制，注重办案质量。截止目前，查办案件6件，已办结5件，有3人分别受到开除党籍和党内严重警告处分，有6人受到告诫批评和诫勉谈话。

开展明察暗访。围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大对严禁公务用车、公款招待，工作作风等情况的明察暗访力度。上半年，组织作风纪律专项检查2次，开展明察暗访4次，发现问题11个，发通报2期，对6人进行了谈话批评。进一步促进了中央八项规定和六条禁令的落实，干部作风有了明显好转。

万元；牵头组织综合办公室对机关办公用房进行了检查，共清腾超标办公用房平方米。上半年，我们还对学校教师违规办班情况开展了专项监督检查，对违规教师给予了全校通报批评、退还所收违规费用的处理。并责成主管部门和有关学校加强对在岗教师加强师德师风教育，严格执行教育部《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的规定，进一步规范了教师行为。

加强对政府投资工程项目的监督检查。上半年，我局先后春季绿化苗木采购、西区路面维修物资采购、循环经济园区道路招标等重大工程招标活动进行了监督，保证投标人公开、公正参与投标活动，较好的发挥了监督作用。

## （三）树形象，不断自我完善

督不力、执纪不严等突出问题，我们不等不靠、立行立改，强化措施和制度保障，并在今后认真践行。

完善制度规范工作行为。先后规范了信访、案查、审理工作程序，修订完善了纪委监察局5项制度，进一步规范了纪检监

察干部的工作行为。

加强学习注重素质提高。我们结合群众路线教育活动，利用集中学习日，加强对反腐倡廉组织和纪检监察业务的学习，先后集中学习领导重要讲话及法律、经济、金融等方面的知识，共计16个篇目。通过学习，使工作人员进一步把握纪检监察工作特点和规律，提高了工作能力和水平，坚定了做好纪检工作的信念，增强了干部责任意识、服务意识，树立了“为民、务实、清廉”的良好形象。

## 二、落实“三转”当前存在的问题

### 纪检部交流会总结篇二

为进一步贯彻干部队伍“四化”方针和德才兼备的原则，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把我县乡科级干部队伍建设成为一支政治坚定、思想解放、廉洁奉公、务实创新、开拓进取的高素质的干部队伍，为我县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根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暂行条例》、《关于县管干部任免工作程序的暂行规定》及保山地委办公室室发〔1999〕30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暂行意见。

#### 干部选拔任用

第一条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改进党管干部的方法，继续扩大民主，推进交流，逐步形成优秀人才能够脱颖而出，富有生机与活力的用人机制。在选拔任用中坚持：（一）党管干部的原则；（二）德才兼备、任人唯贤的原则；（三）群众公认、注重实绩的原则；（四）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五）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六）依法办事的原则。

第二条实行考察责任制，用人失察责任追究制和举荐干部责任制。



（一）严格标准，认真考察被考察对象的思想道德素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文化水平、宗旨意识、工作作风、能力水平等方面，考察材料要客观公正，提出明确的拟任意见，并署名以示对考察材料负责。

（二）任何个人向党组织举荐干部必须负责地填写署名的推荐材料，不署名的推荐材料原则上不列入考察。

（三）若因考察或推荐失实，造成党组织用人严重失误，要追究考察人员、推荐人员及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第三条逐步推行“一推双考”、公开选拔干部制度。

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打破地域、行业、身份的限制和论资排辈、求全责备、平衡照顾等陈旧观念的束缚，拓宽选人用人视野，公开选拔干部，实行干部竞争上岗。推行“一推双考”坚持以下程序：

（一）制定“一推双考”工作方案；（二）公开招考职位及参考条件；（三）公开报名、公开推荐；（四）资格审查；（五）命题考试；（六）面试答辩或演讲答辩；（七）组织考察；（八）公布结果、进行公示；（九）决定任命。

第四条全面贯彻党的干部路线，广泛接受社会各方面对选任干部的监督，对乡科级干部实行任前公示制。

（一）凡县委拟提拔任用的乡科级领导干部，一律实行任前公示制。在县委常委会议讨论之后，由县委组织部向社会公布，广泛听取社会各方面的意见。

（二）广大干部群众和社会各界如认为拟任干部不宜任用，可在公布之日起10日内直接向县委组织部或县纪委反映。

（三）对拟任干部提出不同意见必须客观公正，举报拟任命

干部的重大问题必须事实清楚，签署真实姓名。

（四）县委组织部和县纪委必须严肃认真地对反映的情况和提出的问题进行查实。既要鼓励和保护反映问题的干部群众，又要保护拟任干部。对挟嫌报复以及诬告陷害的行为进行认真查处，造成严重后果的要追究责任。

（五）公示期满，由县委组织部会同县纪委作出公示结论报告县委。如未发现影响任命的问题，则按有关程序予以正式任命。

## 干部教育管理

第五条县纪委、县委组织部切实履行干部教育管理职责，分管部门及挂钩乡（镇）的县级领导应把分管部门和挂钩乡（镇）的乡科级干部的教育列入主要工作职责，作为乡科级领导干部教育的直接责任人，抓好干部教育工作。

第六条坚持和完善谈话、诫勉制度。

在干部职务提升、工作调动、取得成绩、出现问题时，县委及组织部领导要及时与其谈话、打招呼、提要求。

第七条发挥党校在干部教育中的作用，县委党校每年要对乡科级领导干部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集中学习教育；每次培训重点解决一至二个问题，并把理想、信念、民主集中制、宗旨意识等方面的内容贯穿于全过程；培训经费列入财政预算。

第八条对新提拔的乡科级领导干部实行试用期制度。

（一）试用的对象：县委、人大、政府直接任命的乡科级领导干部（需要选举产生或按有关章程规定产生的领导干部除外）。

（二）试用时间：试用一年。即从发文任命之日起至一年期满。

（三）试用干部的管理：试用干部在试用期间按同级干部进行管理。试用期满，由县委组织部进行考察，作出试用结论报告县委予以确认。如发现有影响担任新任职务的问题以及没有履职能力的，经县委讨论免去其新任职务另行安排工作岗位，不能担任相应的非领导职务。

（四）试用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试用干部在试用期间行使所任职务的职权，享受所任职务的政治待遇，工资按任职前的职务计发，其它福利待遇按新任职务执行。

试用期经确认为合格的，从任命之日起执行新任职务工资，补发其试用期的工资差额。免去其新任职务安排其它工作的，不得再享受试用期的政治生活待遇。

第九条对乡科级领导干部实行任期制。

根据乡（镇）三年一届，县级五年一届的任期，担任乡（镇）副科实职以上的领导干部任期为三年，担任县直各部门副科实职以上的领导干部任期为五年，任期与县、乡换届时间同步。任期满，经述职评议、测评考核为合格的，按分管权限可重新任命或岗位调整，不再担任领导职务的可转换为同级非领导职务；不合格者，降职使用或免去其领导职务。

第十条建立健全“轮岗”制度。

县直部门和乡（镇）领导干部在同一职位上任职满十年的，原则上进行交流“轮岗”。

第十一条严格考勤制度。

乡科级领导干部外出，必须报告县委组织部，乡（镇）及县

直部委办局主要领导离岗，必须报告县委、政府主要领导，经批准方得离开岗位。

## 干部监督考核

第十二条实行乡科级领导干部任期目标责任制。

实行领导干部任期目标责任制，经考核，完成责任目标（包括年度责任目标）的留任；完不成责任目标的则视情况黄牌警告（诫勉谈话），自动辞职、责令辞职或免除职务。

第十三条推行干部汇商监督制度。

加强与执法执纪部门的工作联系。县委每半年召开一次由组织部、纪委、监察局、检察院、审计局、信访办等部门参加的联席会议，及时了解和掌握领导干部队伍中存在的问题，发现“苗头”，及时“诊治”。

第十四条实行干部离任审计制度。

对掌管钱、财、物的领导干部一律实行离任审计制度。

第十五条严格干部考核制度。

重点把考勤与考绩相结合，把经常性考核与定期考核相结合。按照“个人述职、群众评议、组织考核”的程序每年组织对乡科级干部的考核；同时，通过工作检查、专项调查、参加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年度工作总结会、届中述职和民主测评等途径，深入到干部的工作圈、社交圈了解情况，使领导干部始终处于考核的视野之内，给他们以压力和动力。

第十六条建立和完善县、乡人大评议、测评领导干部制度。

充分发挥县乡两级人大的监督职能，对政府组成部门、法院、检察院乡科级干部和乡（镇）政府领导，依法每年组织一次

评议、测评工作。凡评议、测评不合格，经考核符合本人实际，确属不胜任，不称职者，报县委研究，给予降职、免职处理。

第十七条严格重大事项报告制度。

出国、出省、建房、购房、婚丧喜庆、乔迁、配偶子女工作调动及经商等个人重大事项，必须按主管权限和规定报告。

## 纪检部交流会总结篇三

今年以来□xx街道纪工委认真贯彻落实“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的“三转”要求，紧密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载体，厘清职责、突出主业，转变作风，从“三个抓”入手，关口前置，逐步形成“不想腐、不能腐、不敢腐”的有效机制，积极打造“廉洁春江”，为街道经济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提供了坚强的纪律保证。现简单汇报如下：

一、抓宣传，构建“不想腐”的思想防线。

今年以来，我们充分利用集中上课、文艺汇演、短信提示等形式，积极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工作，做到逢会必讲、警钟长鸣，逐步在全街道形成浓厚的尊廉崇廉的氛围。主要是通过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及“个人廉洁承诺书”、每个班子成员每月轮流向全体机关干部上廉政党课、组织举办基层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培训班、结合文化长廊建设开辟新的廉政文化宣传阵地、利用节假日举办廉政文化文艺汇演、制度汇编、印发廉政宣传小卡片等途径，使党风廉政教育经常化、制度化，逐步提高党员干部的自律意识，对党纪政纪心存敬畏，从而从思想上主动构建“不想腐”的防线。

二、抓机制，完善“不能腐”的防范机制。

“不以规矩、不成方圆”，今年以来，我们进一步健全和完

善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扎严制度的笼子，加强对权力的监督和制约，形成不能腐的“防范机制”，真正实现标本兼治、惩防并举。例：完善了机关干部岗位目标责任制考核系统、实行机关干部上下班指纹考勤制、进一步明确了作风纪律效能监督检查制度、纪检信访包案制、小额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与工程项目审计制度、开展每月一次的村监委工作督查制、每季一次的清廉指数考核及村务公开日活动、实施党员干部谈话提醒教育等制度，特别是针对村级工程建设矛盾比较集中的问题，严格执行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纪工委备案制，对不进行公开招投标的项目一律不予资金结算。注重从源头上预防腐败，并延长执纪监督的工作链条，将工作重心延伸至分析总结原因、建立长效机制、堵塞腐败漏洞上，通过推动解决问题治标、建章立制治本，逐步探索主动发现问题，防止出现“盲点”和“空白”、“失监”和“虚监”，确保起到实质性的监督、约束和促进作用。

### 三、抓督查，筑起“不敢腐”的防腐实心墙。

今年以来，我们始终坚持问题导向，把监督内容聚焦到与党风廉政建设密切相关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上，抓早抓小抓苗头，缝患必查，进一步推进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深入开展。一是加强权力运行的监督。全面启动“四风”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对学教活动中征求到的一些涉及党员干部的公款吃喝、办事效率低下、慵懒散等20条“四风”问题，及时梳理，并和当事人开展提醒谈话教育；采取抽查、暗访等形式对“五水共治”、“三改一拆”、“土地管理”、“工程建设”等事关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抓住春节、中秋、国庆等重要节点对机关事业单位的“四条禁令”、“十不准”等纪律执行情况进行突击检查，对检查发现的等问题进行严肃处理，并通报曝光。今年1至10月份，共开展机关效能检查24次、效能问责1人；督查重点工作、重点工程项目8次，下发督查通报5次；预警谈话提醒教育29人；及时办理效能投诉件3件。二是及时完成信访举报的受理、告知、调查和反馈，今年以来共受理各类信访18

件次（同比下降61%），其中信访转立案2件（1件正在办理），对涉访有苗头但尚不违纪的8名党员干部进行了信访警示谈话提醒，防微杜渐，严防小错酿成大祸。三是加大案件查办力度，今年以来共审理审结各类案件6件，涉案6人，办结率为100%。其中开除党籍2人、党内严重警告1人、党内警告1人、批评教育2人。同时做好查案后半篇文章，采用支部扩大会议公开审理的方式加强宣传教育，有力地维护了党纪政纪的严肃性。总之，今年以来，我们强化认识，狠抓落实，不断推进“三转”，但损害群众切身利益、与民争利的问题还时有发生，干群关系还有待改善，群众对我们的期望越来越大，等等。“三转”给我们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我们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切实转变作风，创新方式，聚焦中心、突出主业，坚定不移地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引向深入。

## 纪检部交流会总结篇四

2014年，在县委、县政府、县纪委及县委组织部的正确领导下，我局按照\_县纪委《关于转发的通知》文件精神，扎扎实实开展相关工作，有力地促进了旅游工作的创新与发展，为全县社会经济又好又快发展提供了坚强政治保障。现就一年来廉洁机关建设工作总结如下：

### 一、工作举措

#### （一）强化组织领导，确保顺利开展

我局高度重视廉洁机关建设工作，成立了由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纪检组长任副组长，各股室（队）负责人为成员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于局办公室，领导小组副组长向盛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日常事务；我局党组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摆在突出位置，与旅游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并在年初按照“全面覆盖、统一规范、因岗设责、逐一签订”的要求，分级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

书13份，将责任层层分解到末梢，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格局，坚强的组织保障，确保了廉洁机关建设工作的顺利开展。

## （二）建设廉洁班子，科学民主决策

一是局党组中心组坚持每月集中学习党纪法规知识，进一步强化了领导干部的法纪意识、风险意识和责任意识；二是局党组在研究决定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等“三重一大”事项时，必须集体讨论决定，在讨论过程中，班子成员要逐一发表意见，局党组书记最后发表个人意见，并按规定进行会议表决。推行党组决策“三重一大”事项无记名票据制。

## （三）建设廉洁队伍，切实为民办事

一是局党组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组织党员干部开展了多次党风廉政建设专题教育活动，包括集中学习《忏悔录》，观看《\_的四个昼夜》和《反腐倡廉警示片》各种正反教育警示片等；二是今年局党组书记及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与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对象开展了2次谈心谈话，并形成了书面记录，督促干部自觉遵守各项规定；三是局机关内部进行岗位调整，对权力相对集中、自由裁量权较大、资金管理量大，以及腐败现象易发多发的重点岗位进行了轮岗交流。

## （四）全面推行“三述”，承诺廉洁从政

一是局党组书记做好了向县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进行书面“三述”和在县纪委全会上进行口头“三述”报告的准备；二是局党政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以及股室（队）负责人向局纪检组进行书面“三述”；三是纪检组牵头组织纪检组成员、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干部职工代表开展“三述”测评，对测评结果备案留查。



## 二、取得的成效

一是今年来我局没有一起违纪违法案件发生；

二是党员干部职工法纪意识、风险意识、责任意识明显增强；

四是涉旅企业、景区游客等民众对我局办事的态度和服务的质量越来越满意了。

## 三、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是领导干部的重视程度还需进一步加强；

三是廉洁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堵住制度的漏洞和缺陷。

## 四、2015年工作思路

一是进一步加强班子建设，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强化自我提高、自我规范和自我监督；

三是根据党风政风行风群众满意度测评和党风廉政建设“天成指数”反映的问题，从机制上找原因，抓问题整改、抓建章立制，加强制度建设。

## 纪检部交流会总结篇五

今年以来，永昌镇纪委围绕“三转”要求，立足于职能转变，以纪检干部专职化为契机，进一步聚焦主业主责，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切实落实监督责任，进一步推动全镇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纪律建设落到实处。一、切实加大效能建设督查力度。以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进一步强化干部队伍作风建设，加大正风肃纪督查力度。一方面，把作风效能督查作为一项常态工作来抓，对镇机关干部上下班纪律、“八项规定”、“四条禁令”等执行情况开展每周不少

于2次督查，并针对检查中发现的慵懒散奢等问题，及时印发《关于严肃镇机关干部上下班工作纪律的通知》；对村干部坐班值班以及周二工作例会执行情况开展每月不少于2次督查。今年以来，已对5名因作风纪律有所松懈的镇机关干部进行谈话提醒；对3名因坐班值班不到位、周二工作例会无故缺席的村干部进行谈话提醒；对被上级纪检部门查处的1名违反作风纪律的镇机关干部，给予效能告诫3个月处理；对因邻里纠纷而引发冲突打架、导致产生不良社会影响的青何村党委委员王章某，予以效能告诫处理。一方面，把全镇中心工作、重点项目推进工作作为督查重点来抓，结合“五水共治”、“三改一拆”及“无违建”创建等活动，强化对镇村党员干部执行力、担当精神、干事创业精神的督查，对因在征迁工作、“三改一拆”及“无违建”、清洁乡村等工作中作风拖沓、执行不力、进度缓慢的2名村主要负责人、4名村两委干部进行约谈。二、切实加大纪检案件查办力度。镇纪委坚持将案件查办作为提升自身执纪能力的重要抓手，认真落实市纪委提出的自办案件每年不少于1件的要求。目前，镇纪委查办的1宗3件自办案件（昌岭村，属于老信访户，多次到市纪委及市\_、市检察院、市审计局等单位信访）主要涉及原村主要负责人村级财务与项目工程管理不规范的案件，现正在进一步做好笔录、资金明细核查以及与信访户访谈等相关工作，争取在11月底前办结。同时，认真做好市纪委转办案件的查处工作，及时办结因被市国土局查处的两个未经批准违法占用土地项目（唐昌村居家养老公寓、永青公路项目）有关责任人的查处案件，予以项目具体负责人石洪森党内警告处分。

三、切实加大村级项目监管力度。以小额公共资源交易分类管理以及村级项目资金第三方监管、三务公开信息平台、村级廉洁指数考核等为抓手，对今年我镇66个村级在建项目实行动态监管督查，建立在建项目监管档案，实行督查通报制。成立以纪委书记为主任，纪委副书记、纪委委员、相关科室负责人、退休二线的老同志等为成员的项目推进督查室，并实行“三个一”督查法，即：每周一天，每周不定期集中一

天时间，对各项目进行过程监察，重点督查招投标、资金拨付等重要环节；每月一期，根据每周督查及平时了解的情况，每月印发一期《永昌镇工程项目督查通报》；每季一会，组织召开每季度一次督查促进会，对一些程序不到位、不规范以及进展缓慢、滞后严重的项目向与会人员公开通报，力促全镇村级项目按时间节点规范有序推进。

领导班子要在“三转”中率先垂范加快深化“三转”就是要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迅速转变自身职能、方式、作风，确保责任落实、主业突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领导班子必须在加快深化.....

浅谈“三转”一、“三转”的主要内容“三转”包括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1、转职能要求立足本职，准确定位。纪检监察机关要根据实际需要调整内设机构和精简议事协调机构，要.....

第1篇：街道纪委落实“三转”工作情况汇报街道纪委落实“三转”工作情况汇报今年以来□xx街道纪工委认真贯彻落实“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的“三转”要求，紧密结合“党的群众.....

第1篇：纪委三转工作汇报纪委三转工作汇报【篇1：石瓮镇三转工作汇报】关于“三转”工作落实情况的报告县纪委：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中纪委三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纪.....

第1篇：纪委三转工作汇报纪委三转工作汇报【篇1：石瓮镇三转工作汇报】关于“三转”工作落实情况的报告县纪委：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中纪委三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纪.....